附件2

**2020年汕头市金平区公开招聘新教师奖（加）分申请表**

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| 性 别 |  | 出 生  年 月 |  |
| 报 考  岗 位 |  | | | | 身份证  号 码 |  |
| 户 口  所在地 | 区 镇(街道) 村(居) | | | | 联 系  电 话 |  |
| 申请奖  (加)分  类 别 | “三支一扶”  加分 | ①支农（ ） ②支教（ ）  ③支医（ ） ④扶贫（ ） | | | | |
| “大学生村官”加分 | 汕头市选聘的高校毕业生在我区村任职（ ） | | | | |
| 审查  机关  意见 | 审查人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备注 |  | | | | | |

注：（1）表中“申请奖（加）分类别”一栏考生申请哪一种奖（加）分对象请在后面括号里打“√”。

（2）申请“三支一扶”加分送区人社局审查；申请“大学生村官”加分送区委组织部组织股审查。